

再生

日四十月六年六十三

刊 週

期八六一第

號七〇七第照執局理管政紀東川

類紙聞新類一第認記登款郵華中

號四九五二第字管證記登誌雜部政內



！生學捕被放釋

民主社會黨的任務

(二) 我們的基本信念！什麼是民主？什麼是社會主義？

羅素論司披拿莎

各國政治制度問答 (續一)

▲ 學潮！學潮！學潮！

論世界經濟合作 (續)

蘇中解放區及其他

參政會中民主社會黨關於和平提案全文

張君勱

白旭

王厚生

舊風

鑑空

還俗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版出社生再

(版出六期星逢每)

價千壹售期本)

號一十三弄九四七路園愚海上

民主社會黨的任務

·張君勱·

三、我們的基本信念——什麼是民主？什麼是社會主義？

(續前)社會主義從馬克斯到今日，有各種說法，而在各國所表現的，亦各自不同。譬如說，蘇聯所表現的社會主義，是革命的，暴力的和集權政治的，在英國所表現的，則是費濱社的漸進的和民主政治的。蘇聯與英國所代表的兩條路線，我們究竟選擇那一條路線呢？再進一層講，蘇聯已實行了幾次五年計劃，英國的工黨亦已上台，正在實施種種社會主義計劃，可以說過去對於社會主義的種種老說法，現在已全不適用，而已有許多新事實和新經驗放在我們的面前了。

在決定我們自己的方向時，我們不可忽視我國所處的地理位置。蘇聯的北面是北冰洋，南面是巴爾幹國家，黑海，印度，和中國之新疆，蒙古，東九省，東面是北太平洋，可以說只有西面一面受敵，因之可以關起門來，實行什麼主義都可以。英國則不然，從前是世界金融的中心，並且依靠輸出以換得農產物的輸入，換句話說，英國的地理位置，不能關起門來，各行其是。我們中國如何呢？像從前這樣，關起門來，自己內部打架鬧革命，可能麼？像革命後的蘇聯，與各國斷絕關係，一切靠自己，可能麼？我們如果明白了這個大前提，我們就可以知道，今後我們如果決心走上社會主義之路，採取和平的，有計劃的方法，比較容易，採取革命的暴力的方法，則是否能實行社會主義，實是一個大疑問。

我們地理上的大前提已定，我們就可以知道我們前進的方向。就可以討論我們所信仰的社會主義的基本方向是什麼。

我擬先說明社會主義不是什麼，而後再說明社會主義是什麼？

請到社會主義，似乎不能不講到唯物史觀。什麼是唯物史觀呢？恐怕幾個鐘點都講不完。前幾年我們國內許多學者，也因了這個問題，辯論不休。以前許多哲學家說，歷史變化的動力在心，如佛家所說：一切唯心所造。馬克斯起來辯駁這套理論，他認為歷史變化的動力不在心，而在生產工具，譬如說，在沒有蒸氣機發明和應用以前，人類是一種心理狀態，在

發明和應用以後，是另一種心理狀態。這就是說，由生產工具，產生生產狀態，由生產狀態產生道德政治意識和其他心理狀態，歷史變化的動力是如此。在馬克斯看來，生產狀態是下層機構，風俗道德政治法律是上層機構，下層機構變化，上層機構隨之變化，所以決不相信宗教家道德家等所說的，風俗道德政治法律是由心所造的。歷史的變化，是否要看生產方法呢？英國哲學家羅素就曾反駁此說的不甚可靠。他舉例說，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時，列甫和克倫斯基都在開會討論如何把對方拘禁起來，結果列甫先下手為強，把克倫斯基推倒了，列甫也就從此得勢了。這是必然的麼？還是由於先下決心的偶然因素？而列甫的革命成功與生產方法的決定因素，又有什麼關係？可見在歷史的變化中，我們不能否認偶然的因素，決不是一切事物，從生產方法，從什麼鐵則上可以完全解釋的。我們又知道，歷史上許多變化，是由於爭權而來，而爭權與生產工具生產方法有什麼關係？所以，歷史變化的動力，是心？是物？是一個哲學問題，與社會主義沒有關係，相信唯物固然是社會主義者，相信唯心也可以是社會主義者，換句話說，社會主義者不一定要相信唯物史觀。在蘇聯不相信唯物史觀，就不是馬列主義的信徒，這種態度為我們所不敢贊同。

社會主義不是唯物史觀的道理既明，我們再說明社會主義不是階級鬥爭的道理。社會主義離不開工農，這是事實，工農離不開與資產階級鬥爭，這也是事實。而馬克斯何以講階級鬥爭，其理由是在於一個政治運動的對象，如果從慢出發就較強，如果從愛出發則較弱。譬如說，德國納粹黨就以恨猶太人為對象，俄國共產黨則以恨資本家大地主為對象。然而因恨而發動的政治運動，一旦政治運動結束後，恨繼續下去，每與政治運動的目的相違背。為了實行社會主義，工農必須組織起來，使其成為一種力量，在組織的時候，高呼打倒資本家大地主，自然較為強有力，然而一旦成功後，這種仇恨繼續下去，就和社會主義的目的相違背，因為社會主義的

目的在於使大家康樂，大家各得其所，而並不是在於排斥那一部份人。所以，英國社會主義者認為以階級鬥爭為出發點，是一種不好的心理，實行社會主義應使全社會都認為對，如果失去了一方的同情，實是戰略上的錯誤。茲引麥唐納一段話於下：

社會主義為求貫徹起見，不能以階級偏見為出發點，換句話說，應該離開階級的情調；因為如果以窮人為出發點，就要失去富人方面，社會上就充滿了仇恨；改造社會應以各得其所為出發點，不應偏於一方面。

威爾斯亦說過以下一段話：

社會改革運動以階級鬥爭為出發點，是一種破壞的心理，是一種自卑情緒的表現。我們希望社會改革時，把發展的阻礙掃除，而不是階級報仇。社會改革在使人人有飯吃有衣穿，而不是階級報仇，所以過去的事應該少提。

麥威爾氏所說的話，代表英國人的心理。改造社會時，認為只有由窮人擔當，不相信資產階級會聽話，這在階級意識不深的國家，是未必盡然的。譬如我國，工業不發達，階級鬥爭不尖銳，有人提出替工農謀福利，是很少人不表贊同的，換句話說，資產階級不一定會對社會改造有所妨害。這足以說明，社會主義的目的，在使大家各得其所，並不是以階級鬥爭為出發點，而要排斥一部份人。不過，這不能說，社會主義不以工農為重點，不以工農的組織為基礎。

我在上面已說明，社會主義不是唯物史觀，也不是階級鬥爭，我現在又欲進而說明社會主義不是必定要完全廢除私有財產。因為財產有好幾種，財產的方式亦很多。有許多財產由私人私有，並不足以影響到社會上的貧富不均，亦談不上所謂獨佔壟斷，這些財產就不必歸公有，反而由私人私有可以增加私人的自動自發性和生活趣味。至於有關整個國家社會，全體人民生活，以及國家安全的財產，如國防工業與關鍵工業，則應由國家國有。蘇聯土地國有，實行集體農場，但每一農家前面，往往有三五畝，由其自己種菜養雞。可見小財產由私人私有，並不妨害社會主義的實行，換句話說，社會主義並不一定要完全廢除私有財產，與大體無關的私有財產的保有，並不妨礙社會主義之為社會主義。而且財產的方式很多，有國有，有私有，有合作社等等，請問合作社的財產，算公有亦可，算私有

亦可，決不至有養成貧富不均之病的。

我在上面已經說明社會主義不是什麼，現在進而說明社會主義是什麼，也就是我們所信仰的社會主義的基本方向是什麼？

第一，社會主義是以全社會各得其所為目的，不是以個人謀利為目的。工業革命後，歐西的社會經濟生活，發生大變化。新的生產工具，新的生產方法，新的生產組織，大家以為之為發財之用，但是只使少數人發財，他們並不替全社會打算，因之發生許多不健全的現象。最初但覺機器發明之有用，乃有自由競爭學說的流行，好像競爭既自由，則社會之供求自得其平。到了十九世紀上半，大家發見種種毛病，(一)財富集中於少數人之手，如美國所謂六十富家，即其明顯之一例。(二)工人失業之多，如一八四二年英國工人受救貧法之救濟者，達一四二九〇〇〇人之數，(三)商業恐慌疊起，如一八一七，一八二五，一八三六，一八四七年之危機，竟成為資本主義不治之症，一面生產過剩，一面人民凍餓，成爲一種最矛盾的現象。(四)女工童工之人道與工人生活之苦況，以上四者為資本主義下顯然易見的現象。及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各國爭向德國索取賠款，初以為但須賠款數目一定，德國金錢或物資便可交出，作為賠償。孰知賠款數目之大，出人意表，如以實物交付，則德貨壓倒市場，如以金錢交付，則匯款只有一面匯出，而他面絕不匯入，金融市場上無此現象。因德國欠人之款太多，到期無法付現。因而引起一九三一與三二二年之世界大不景氣，銀行紛紛倒閉，工廠也隨之關門，失業工人之多，令人駭異，譬如德國就有六百萬，我在德國時時有乞丐扣門討飯，這種情形就使大家發生一個問題：資本主義還能維持麼？一方面有數百萬失業飢餓，另一方面則美國的麥和咖啡大量向海中送，這不是一種怪事嗎？失業工人，政府不能讓他們沒飯吃而餓死，這筆維持費比軍費還要龐大數倍。平時大家要求財產自由，憲法上又規定個人財產之不容侵犯，但到不景氣時，一切都無法維持。大家遂覺悟，今後局面靠幾個大資本家大廠家是應付不了的法，換句話說，老的自由主義和資本主義是無法應付將來，今後惟有以全社會合作打算，而統籌生產消費分配信用等等制度應該如何。亦就是再不能以個人謀利發財為目的，而應以全社會的各得其所為目的，全社會在一個計劃和一個觀點之下，才能建立起新的社會。

假定有人說以全社會之各得其所為目的，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非經過社會革命不可。則英國前首相麥洞納氏一段話，最值得吾人注意：

「拿革命作為社會主義者的方法是錯誤的。革命決不能實現社會主義，因為社會主義者所希望的變動，是影響於社會組織上每一根纖維，此種變動必須為一種有機的歷程。政治上的變動，由君主而共和，由奴隸而獨立，可以訴諸於刀鎗。如其一種變動將財富生產之歷程與夫國內外之交易須加以調整，此種變動之目的在將服務與酬報之間，確立一種公道關係，且所以結束目前一方太富一方太貧之生計機構，則此種變更，決非革命二字所能為力。但是革命已是習用的名辭，所以社會主義者沿用此二字，以指出其心中所希望之大變動。社會主義者所以用此二字，無非說明其社會改造中之大變動，不僅點綴門面而已。惟其然也，彼等好用革命的社會主義字樣。但此種用法，適所以增加障礙者之困難。要知革命云云，非謂變動之大，且有忽然的劇烈的變更之意。即就「工業革命」的名辭言之，亦含有變更劇烈的意味，即將當時現狀推翻之謂。但社會主義者所以用社會革命之名，意在表示其心中所想之變更之徹底，其所用之方法如何，原不包含於其中。革命云者，乃指其目的所在，非指其所以達到目的之方法言之。」

除以上麥氏所云者外，威爾斯氏「新世界秩序」一書中，亦有同樣論調。究竟社會主義之實現，是否需要武力的革命，吾人暫不必強作定論。只須以全社會之各得其所為目的，先之以和平方法以理論說服同胞，如其萬不得已，再繼以武力，猶為未晚。經過蘇俄革命之後，世人對於革命咸有戒心，期望少流血少殺傷，以和平方法達到社會主義，決非不可能的事。

仗時，軍用與民間生產，就是一種計劃經濟。何以戰時可以實行，而平時就不能實行呢？而且拿歐美工廠來說，造一件東西，譬如汽車，往往先分散在各處，然後再匯合起來，所以任何一個工廠，都出之於計劃。一廠的範圍何以不能推廣及於一種工業，而再推廣及於全國？但是有人要問，不先行一黨專政，能不能採用計劃經濟？據吾所知，世者學者對此問題，亦已有答案。哥倫比亞大學教授麥幾浮氏於其新著「政府機械」(一九四七年)中有言曰：

民主與充分集體主義是否相容？(所謂充分集體主義指生產與分配工具之公有與營利私有企業之全體言之)應在馬克思主義者所提之外，另以一種見解討論之。依馬氏主義而行的集體主義革命，惟有有依照獨裁方式行之。即令此種革命中有民主議會之投票，是亦為貴族式專政下之議會而已。此種專政，經過時間稍久，能否代之以民主，如今日蘇俄在保留其社會主義機構下，能否實踐其一九一七年憲法之諾言。此問題無法預答曰然或曰否。然人類組織無終久不變之理。集體主義與民主二者之可以實現者，因其程度而有深淺之不同，則此二者之可能性，亦可以有千萬種之差別。由此發生一種特別有意義之問題，即充分集體主義，姑且假定漸進的國有政策可以在民主主義下實現，是否能圓滿進行，而不至犧牲民主原則？

吾們有許多實例可以證明：民主政治與若干度之集體主義自能相容，良以各時代各國家中無處沒有集體主義之存在。經濟生活中若干部分早已固有，而無礙於民主的歷程。多數民主國家中，鐵路，中央銀行，公用事業，早已歸於國有。美國為信奉個人主義之國，其大地區之工農開發，由政府管理，如田尼細水峽管理局，即其一端。初等教育與中等教育二者，亦早已成為政府之責任，視昔日教育之由教會管理者，不可同日而語。最近如瑞典丹麥已採用集體主義的試驗，其施行之程序一依民主方法行之。由此可見集體主義已進入新領域中，只須各問題經人民代表一番討論，自然無背於民主的歷程。如上所言，社會主義的實現，儘可依民主政治原則行之，不必有無產專政與之相輔而行。同時更引別一個人的話，蘇爾氏(Soule)著書曰「計畫的社會」

其中有語曰：

如上所云之計畫，其以自願方式行之，抑以強迫方式，如猶裁政治為前提乎？此問題無法答曰或可或否。依予所見，先設一全國局，其任務為調查事實，為確立計畫大綱。此全國局對於各種工業，無不強迫以一個生產計畫。但須授之以權，屬其與各工業會議協商，草擬各種依據原定目標之各種計畫。各工業所建議者，或接受或拒絕或修正，或另有所提議。如全國局之建議，須以立法為根據，可選請美國國會為之。國會按所建議之制定法規。建議的範圍，微細者如設立工會，大者如完成國有政策，在此範圍之內，無一事非全國局權限之所及。自願方式可行者，依自願方式為之。如不可行，應開會要求界以更大的權力。如是全國局自行決定應有管轄權多少，便可要求握有立法權之國會制定法律，且設立此項所需要之機關。

麥幾浮氏但說集體主義（即社會主義）與民主政治非不相容，至於蘇爾氏更指出全國局的權限與國會的關係，則民主政治下實現社會主義的方法，更昭然若揭。

第三，社會主義是在勞工土地資本三方面有一番公道的調整方法。在資本主義之下，勞工土地資本歸於三種人手上或兩種人手上。在其間勞工最為吃虧，開廠或關廠，有工做或無工做，完全操在資本家手裏。至於土地與資本，或合而為一，就是資本家同時是大地主，或分而為二，大地主不必同時是資本家。在資本主義之下，如何生產，生產多少，可以不顧到其地，而惟以發財為目的。但在社會主義之下，則不然，勞工土地資本三方面有一番公道調整方法。如何生產，生產多少，由誰生產，如何分配，如何消費，都在一個計劃之下。不管是資本主義或是社會主義，離不開勞工土地資本三方面，所不同者，社會主義下三方面之酬報，另有一番公平調整方法。不論美國或蘇聯，開工廠都以賺錢為原則，不然無法維持，但賺錢後，社會應享的利益益多少，是討論的中心。據吾所聞蘇聯的工人，在生產的利益中之所得，佔三分之一，而英美的工人是在資本主義下，其所得與此不相上下。然則蘇聯與英美的不同處在那裏呢？在於蘇聯實行計劃經濟，土地資本歸之於國家，所得的利益亦歸之於國家，這不但生產有計劃，並且由國家經營，範圍與規模也比較大。至於英美，土地與資本在地

主與資本家手上，所以歸他們操縱。勞工土地資本三方面，時時予以公道的調整，就不怕社會上貧富大懸殊。

關於勞力，資本，土地三者的調整，舉例如下。

一，工人工資，應合於生活最低限度之需要。

二，農民生產方法，應加改良。俾其所收入足供仰事俯育的需要。

以上兩項為勞力。

三，應節約消費，增加儲蓄，以培植民族資本。

四，私人企業的盈餘，應按政府計畫，投資於政府所認為應先培養之事業中。

五，私人企業分紅，應受法律的限制。

以上三項為資本。

六，政府應設土地担保銀行，出資收買耕地，以培根自耕農。

七，大城市地價的高漲，由於不勞而獲，應徵田價稅，或按價收歸市有。

以上兩項為土地。

以上兩項為土地。

根據了上面所說的三點，人民庶幾能够得到合理的生活。

吾們要知道國家或社會的改革，非一件容易事，我們須有忍耐，用理智，用教育方法，一步一步的，養成新觀念，去除老習慣，庶幾可以逐漸走上社會主義的道路。

我願引威爾斯在新世界秩序一書中的一段話於下：新的革命應（一）以全世界為基礎，（就是以通全世界的有無為觀點，像俄國這樣的做法，蘇俄與英美相敵對，是不妥當的，我們應大家商量，以全世界為對象）；

（二）堅持以法律做基礎，法律的基本在保障人權，（亦就是說實行社會主義而不顧基本自由，在英美看來是一種倒退的行為；一方面實行社會主義，一方面又用法律保障人權，才是一條正軌）；（三）要用教育方法和制度來養成適合世界新秩序的需要，（老舊的觀念如開工廠乃為私人謀利發財，應該轉變一下），簡單言之，應使社會主義，法律（保障人權）與智識三者結為三者之同盟，而做新革命的輪廓，庶幾才能救這個世界。

威爾斯何以提出「智識」二字，值得我們特別注意。過去談社會革命，喜講行動，然而行動重在招兵買馬，鼓動土匪，在我看來，不一定能够

改革社會，而適足使社會的亂源更深與更難於改革而已。我們今後誠如威氏所說，應尊重智識，亦即搜集事實，細心研究，把過去的偏見去除，養成新觀念，有耐心的一步一步走上去，自然能夠找到一條正當的途徑。蘇聯在暗中摸索，最後換上了計劃經濟。可見，改造社會不是喊叫社會革命四個大字可以了事的。我們必須冷靜頭腦，從事研究，提出方案，自然能

達到各得其所的社會。這樣才是真正所謂科學的社會主義罷！歷史已經給我們許多教訓，譬如英國就沒有經過蘇聯的前段歷史，而亦已走上社會主義之路了。我們心目中的社會改造，不是用炸彈，暴力或政變，而是漸進的，根據智識和科學精神，用教育方法和民主的方法，求其一步一步的實現。我們的基本方向，就是如此。（本講演完）



羅素論司披拿莎

·白旭·

司披拿莎——一六三四至一六七七——是大哲學家中最最高貴，最可愛的一個。從學問方面說，有超過他的，但從道德方面說，不得不推司披拿莎的高風超絕千古。在他生前及其死後一個世紀之內，他是公認的壞人。他是猶太人，但不見容於猶太人，基督教徒給他以同樣的待遇。論到他哲學的內容，他是篤信天命，恭事上帝，但是正統派斥他為無神論者。萊賓尼茲，在思想上，是他的負責人，但正如二程對於濂溪一樣，不大願意承認這一位先驅者給他的恩惠，在對司披拿莎不得不有所推崇，贊美時，用字下筆，異常的矜慎而慳吝。甚至他和這位倒臺的異端猶太人私人的交情也頗有羞於出口的樣子。

司披拿莎的一生是非常簡單的，平淡無奇的。他的家族大概是從西班牙或葡萄牙遷居到荷蘭，為了逃避宗教的壓迫。他從小便從事於猶太典籍的研究，結果，他覺得沒有法子心安理得的做一個正統派的學者。如果對於古典的傳統不加懷疑，他可每年得一千塊錢，但是他拒絕接收這一千塊錢。於是正統派想暗殺他，結果又未達的。於是凡爾登的，血淋淋的，咒罵人的術語，都被用來加在司披拿莎的身上。他很安靜而恬淡地過活，初居於阿馬斯脫頓，後移居海牙，以磨鏡片自給。所取於世者甚微，生活甚簡。對於金錢的漠視，在所有哲人中尤推第一。凡知道他的生活情形的人

，雖痛恨他的離經叛教；終不能不心折於他的人格的美麗。荷蘭政府有一個自由的傳統，容忍了他對於神學問題的異見。在世上活了四十三年，儼一枝空谷幽蘭，在寂寞中天逝了。

他的主要的著作——倫理學——是他死後付印的。在討論他的倫理學之先，得略談一談他另外的兩部著作，一是政教論，一是政治論。第一部的內容是兩種東西的古怪的混合，一是關於聖經的批評，一是關於政治理論。第二部書是專談政治理論。關於聖經的批評，司披拿莎有許多見解頗與現代人的看法相合。特別是他認為舊約中有幾卷的著作的年代決不如傳統的看法那樣古遠。他一貫的精神是想從一個自由神學的基礎之上來解釋經文。

他的政治理論，大體上，是原於霍布司，雖然以脾氣，性格而論，他和霍布司決不屬於同一範疇。他認為在自然境界中，決不是「是，非，正，邪，」所可得而擬議。所謂「非」或「邪」即是違背了自然的法律，如果違背了自然的法律，則邪，正，是，非的妄言都息，那是一片無言的境界，或者說是超言說思議的境界。他和霍布司一樣，認為教會應服從國家。他所以有這樣主張，恐怕由於當時在思想上，壓迫人民的是教皇而不是國王，是牧師而不是文官武將。他反對暴動或革命，儘管政府是個極壞

的政府，他也反對。他舉英國的事情為例，以證明用暴力對抗當局的禍害。司披拿莎的倫理學分三部分。第一部講形而上學，第二部從心理學方面講情欲和意志。第三部則根據上述的形而上學的系統和心理學建立他的倫理學。他的形而上學是笛下兒哲學的改造。心理學是霍布司學說的重述。惟有倫理學則是司披拿莎獨造的境界，是其著作中最有價值的一部分。司披拿莎和笛下兒的關係頗類似普洛鐵納斯和伯拉圖的關係。笛下兒是一個多方面的人，求知的興趣極大，但對於解決道德問題，他似乎不感覺到迫切的需要。司披拿莎也不是沒有科學興趣的人，他會有過一篇文章討論虹的問題，但最使他關心的是宗教和道德的問題，從笛下兒和他的同時代的人他接收了純物質的，決定性的物理學。他所企求的是在這個純物質的，決定性的格局裏，為篤信天命，恭事上帝者找出一個宛轉迴車之地。他的發心和努力是莊嚴肅穆的，論者或不能盡許司披拿莎已至於其所欲至之地，但是不能無視於司披拿莎的工作和其心靈之美。

司披拿莎的形而上學屬於古希臘帕兒米尼茲的典型。祇有一個本質，上帝，或自然。凡有限者皆不能自存。笛下兒承認三種本質，上帝，心與物。笛下兒也承認上帝較心與物更為根本，因為心與物都是上帝造的；假如上帝願意的話，他也可以使心與物同歸消滅。心與物，除了和萬能的上帝有關係以外，彼此間互不相涉。心與物各自獨立，心的特徵是能思想，而物的特徵是能擴張。司披拿莎則認為心和物都是上帝的屬性。上帝有無限屬性，因為上帝，在任何方面，都應該是無限的，但是我們祇曉得兩種，其他皆非我們所能知。個別的心靈和零碎的物質都不是獨立自存之體，而是上帝的的一個方面。如基督教所講的個體的不朽是荒謬不足信的，反之，祇有放棄小我，打破個體的界限，在這個情形下，可以與上帝合而為一。我如果和上帝合而為一，則不復有我，或雖有我而我不知有我。忘我而我永存，無我而不朽。從這一點看，基督教的執著於個體的封界可以說是背道而馳。有限者之所以是有限者便因為他限於封界。這封界或是物理的，或是名理的。這句話可以這樣解釋：如果我們說「甲」是什麼，這句話也便等於說「甲」不是什麼其他的東西。據此，凡定義總含有否定的意義。反之，當然凡否定也總含有肯定的意義。惟有上帝是絕對無限者，所以上帝是不可名言的，不可思議的，對於他，肯定和否定都說不上的。司

披拿莎是不折不扣，十足道地的一位泛神論者和神祕主義者。

自司披拿莎看來，任何事物之間的關係都有絕對的邏輯必然性。在精神世界裏無所謂自由意志，在物質世界裏無所謂偶然機會。任何事情的發生都是上帝的意思。山峙，川流，鳥啼，花謝，這都是上帝的意思。春女怨，秋士悲，大將軍八面威風，小百姓滿懷淒楚，這也是上帝的意思。既是上帝的意思，他便不能不是這樣。山的峙，川的流，鳥的啼，花的謝，都是自然的立法。既是自然的立法，何所用其欣戚？至於春女不能免於怨，秋士不能免於悲，由此類推，當知法爾。這一種說話，粗看其跡，極有毛病，如用一種極深刻，極溫柔的心來細加體會，必然覺得義味無窮。在理論上，這樣的說話引起一個困難，便是罪惡的問題不好解釋，既然一切的事情都有邏輯的必然性，都是上帝的意思，任何罪惡的行為，豈不是犯罪者都可以不負責任？司披拿莎認為每一件事情，在一個小範圍裏，有著惡可言，但是以道觀之，事無善惡，以道觀之，物無貴賤。所以一件在普通人眼中看來是罪惡的事情，自上帝眼中看來，所謂罪惡，根本上並不存在。這樣的學說，在哲學史上，為各式各樣的神祕論者所主張，和正統派的教義關於罪惡的說法當然絕難融洽。其根據在司披拿莎對於自由意志的否定。這對於正統派的學說當然是一種異端邪說。司披拿莎之被放逐當然是一件毫不奇怪的事情，這恐怕也是上帝的意思。

在司披拿莎討論「情緒」的問題時，先之以對於人類心靈的性質的形上學的探討。他認為心靈能有對於永存而無限的上帝完全的知識，但是情欲障蔽了我們認識上帝的知慧的眼。每一件事物，他都忘了他祇是上帝的一部份，當他以某一事物的姿態現身於宇宙時，他便不免對於這存在的形式有所執著，由此便生出憐愛和憎恨。司披拿莎的心理學是一部「自我」的心理學，他認為人類都是將愉快建築在他所憎恨的東西的毀滅上。假如一個人必欲得某一物而後快，而某一物祇能為一人所占有，其他的人必用種種方法，不讓某一物為他所占有。結果，每一個人都是需譽而毀至，需譽而寒至，這是一切憂，悲，苦惱的根源。他說，在交互憎恨的情緒下，彼此的憎恨愈深。惟有愛可以止恨。不過止恨的愛不是上文所說與憎恨相對的憐愛的愛，這兒所謂愛另有一番意味。好像多少有點佛家悲憫的意思。當我自覺到我與萬物同為一體，都是上帝的一部份的時候，則冤親平等

，而思怨齊消。

他講倫理學時，三致意焉於「人類的束縛」，「情緒的力量」，「理解的能力」，和「人類的自由」。這都是非常有趣的問題。人類的束縛由於有所待於外。所得越多，則所受的束縛越深。能絕無所得，則成爲一個絕對的自由人。司披拿莎和蘇格拉底與柏拉圖一樣，講道德時，極重視知識的作用。錯誤的，愚蠢的行為都是由於知識上有缺陷。一個人最要緊的是對於自我的認識，如有透徹的自知之明，則進退綽綽然有餘裕，處人所不壞的境地而能怡然自得之趣。他認爲心靈的最高之善是對於上帝的知識，心靈的最高之德是認識上帝。人們的生活如果聽命於情欲，便很容易發生衝突。如果大家聽命於理性，則千個人也是一樣，萬個人也不能兩樣。快樂的本身是善的，希望和恐懼都是惡的，自卑和懊惱也都是惡的。時間是虛幻的，常人和詩人的悲往悼來之情，縱不能說是罪惡的，最低限度，可以說是愚蠢的。

普通人總是這樣想：世界一天一天變向好，或一天一天變向壞，在這兩種變的方式中，我們總願意取其前者。即使在兩種變的方式中，好壞的總數量相等，我們也願意取其前者。原因很簡單，因爲我們活在世上是一步步走向將來，而不是走向過去。司披拿莎認爲這是一個不合理性的想法。無論是將來或過去，自上帝的眼看來，都是超時間的永恆世界的一部分。上帝無所厭於過去，亦無所欣於將來。智人必需學習以上帝的眼來看世界。普通人總是這樣想：預先設計防止未來的禍患總沒有錯，司披拿莎又認爲大謬不然。惟有無知的人才想改變未來，未來之不可改變亦如過去之不可改變。有的，反正有你的，沒有你的，反正沒有你的。此所以一切希望和恐懼都是庸人自擾。

當我們得到這樣一種對世界的看法的時候，我們必然覺得普通人對於罪惡的看法實由於知識上有缺陷所致。上帝的字典中無罪惡二字，因爲在他的世界裏本不解何謂罪惡。罪惡的出現由於對個體的執著，而不知個體是大全的一部份。無執著則當下與道合一，當前便是一片清涼世界。

司披拿莎的最大努力是想把人類從恐懼的暴君之下解放出來。他說：一個自由人，假如不能絕對不，但總很少想到「死」的問題。一個智人的沉思默想，思個什麼，想個什麼呢？思是思的「生」，想也是想的「生」

，不是思的「死」，想的「死」。他是能言行一致的。當他畢命之日，他還是很甯靜，如蘇格拉底在「非多」一篇柏拉圖的不朽的名筆裏所表現的一樣。他依然和平時一樣，對在他周圍的人清談不絕。不和普通哲學家一樣，他不但信仰他的主義，而且實行他的主義。我也絕不曉得他曾經在什麼時候發過怒。和人論辯時總是平心靜氣，以理性誘掖對方，使他屈服。凡事自內發的無不善。受外誘的無不惡。所以自全宇宙言，無不善，因宇宙無外。善與惡對，無不善當然也就無所謂善了。我們是大自然的一部分，我們服從自然的法律。假如我們不甘服安住於本位，我們便不免有出位之思，一有出位之思，我們便受了繫縛。假如我們了於於宇宙的真際，則安時而處順，能安時而處順，立刻便自由了。

司披拿莎並不像斯多葛學派一樣，反對一切「情緒」。他所反對的是「情欲」。他說，情欲之起，由於我們爲外物所累，失去了自我內在的重心。但情欲在理知的光輝燭照之下，便再不是情欲了。一個人如能清楚地了解他自己和他自己的情緒，這個人便能愛上帝。因愛上帝之故，格外增加他對他自己和他自己的情緒的了解。這樣對上帝的愛，司披拿莎名之爲對上帝的理智的愛。理智的愛是思想和情緒融爲一體的結晶，其中毫無情欲的成分。換句話說，這是堅實而正確的思想 and 把握住真理的自得之趣結合在一起的心境。凡由堅實而正確的思想得來的快樂都是對上帝的理智的愛的一部分。享受這樣的快樂不會有興盡哀來的感覺。

說對於上帝的理智的愛其中有無限樂境這句話不免有語病。因爲司披拿莎說，上帝無哀樂，所以他也不會爲哀樂所動，而所謂對上帝的理智的愛根本不是主，客，能，所，對立的境界。這是上帝愛自己的無限的愛的一部分。但是，無論如何，理智的愛其中必有一點東西超出於理智。快樂一名似不甚妥當，不作肉體的享樂領會較爲得其真蘊。所謂「神悅」和「尋孔顏樂處」，也有這樣神祕的意味。

「愛上帝」這一句話必須牢記在心頭。

「愛上帝」，但是不能希望上帝以愛相報。詩人哥德對於司披拿莎未嘗了解，但對於這一句名言深加讚嘆。他以爲這是對於自我的否定，其實這是循司披拿莎的形上學所必有的邏輯推論。他並不說一個人不應該要上帝愛他，而是說不能要上帝愛他。上帝無哀樂，他不愛誰，也不恨誰。

司披拿莎告訴我們：藥情緒之良方是長保持清醒的理智，認識情緒的性質和情緒與外界事物的關係。能够這樣，則哀樂不能入。過分的哀樂由於一個人對異常的外界事物過分的貪戀。清醒的理智則能移貪戀之情向一個永恆的對象。

在倫理學的結尾，司披拿莎這樣說：

一個這樣的哲人決不會失去他心境的甯靜，他是清清楚楚的認識他自己，認識上帝，認識他自身以外的紛紛擾擾的事物的必然的邏輯關係。雖萬感俱來，而中懷湛寂。假如認為這境界很難達到，當然很難達到。惟其難，所以可貴。奇珍異寶之難得，正如同奇珍異寶之稀少。

司披拿莎的形而上學是典型的邏輯一元論。全宇宙間的事物雖形態萬殊，而其質祇有一種本質。因祇有一種本質，所以任何一事物，均不能離於宇宙間其他事物而自存。這一種看法最後的根據是認為主賓詞式是邏輯命題的惟一形式。由這推得的必然結論是「關係」與「雜多」都是幻相。司披拿莎認為宇宙之情和生命的內蘊都可從自明的公理用邏輯方法推演而得。假如真是這樣，則倫理學和形而上學都可建視成和數學一樣。由今觀之，這整個的形而上學的系统似乎難令人信受。這和現代邏輯和科學方法都不相合。新事物之發現由於觀察，而不是由於推理。當我們推測將來而有所成就時，我們所依賴的原理原則都不是在邏輯上必然的，這些原理原則都是受活經驗的暗示而得的。現代邏輯也不認為主賓詞式是命題的唯一形式。司披拿莎的本質的概念，進步的科學和進步的哲學都不能接受。

但是，當我們論到司披拿莎的倫理學的時候，我們覺得，最少我個人覺得，縱不全盤可以接受，最低限度可以接受一部分；儘管推翻了形而上學的基礎，依然無損於他的倫理學的價值。廣義地說：司披拿莎旨在教訓我們：在了解人的力量是這樣地受着自然的限制，人是這樣一種卑微的動物；在這種情形下，我們當得如何高貴而淡泊寧靜地安排我們的生活。每一個人盡他的能力，在人的能力範圍內所能做到的，所能為的，一毫也不能放棄。超乎這個範圍的，則知其無可如何而安之若命。在他的必然哲學的系统裏所論到的人所能知能為的範圍，似乎事實上不是這樣狹狹。不過人的知能確有其限度，則無可置疑，祇要人的知能確有其限度，則司披拿莎的格言終古有其不磨的價值。

試以「死」的問題為例。任何人不能免於一死。「虛無求列仙，松子久吾欺」。多情士女久已因這個而發出永恆的嘆息。既然曉得「死」是不可征服的，求列仙是荒誕不經的，那末，一切對於「死」的憂慮和恐懼都是愚蠢可笑的。常為「死」的問題所困惱，其人雖為王侯，而實質上，天天過着奴隸的生活。司披拿莎說，「一個自由人，關於死的問題比其他任何問題都想得少」。這是對的。但是這是「有生必有死」的死的問題。至於某種特殊病症，假如可以乞靈於藥物，依然必須乞靈於藥物。無束手待斃之理。藥物無靈，便欣然投入死神的懷抱。對於其他的人生路途上所遭遇到的難堪難受的境遇，皆當作如是觀。

但是假如不幸的難堪難受的境遇，身受者是你所最心愛的人，這個人未必是能了解司披拿莎的哲學的人，或雖了解未必便能信受的人，則你將何以處之？我們試閉上眼想一想許多事情，這些事情可能發生在今天的歐洲和中國。假如你是一個猶太人，你的一家都被希特勒屠殺了。假如你是一個反抗納粹的地下工作者，因為捉不到你，納粹把你的嬌妻鎗決了。假如你的丈夫，因為一個莫須有的罪名，被流放到寒荒之地去服苦役，在生生活失所的狀況下摧折了。試設想你的女兒被敵人的軍隊姦污了之後槍決了。在如上逃的情況之下，你還應該保持一個哲人的沉默麼？

假如你信守基督教的教訓，你會說：「主呵，原諒他們罷！他們不知道他們的行為是犯罪的」。我知道一個教友派教徒會很誠虔的這樣說。我贊美他，因為他會這樣做。在贊美他這樣說，這樣做之先，對於不幸者無辜的災難必須在心之深處親切地加以如同身受的體念。我們不能接受斯多葛學派的態度。據他們說，我家人所遭遇的不幸，與我何干？我依然可以做一个有道德的人。這不能貶損我所應有的價值。基督教的「愛你的仇敵」的道德是好的。斯多葛的教條則漠視所親的疾苦，這是不好的。基督教並不以保持「哲人的沉默」諄諄誨人。她所要求於你的是對你的仇敵要保一片熱愛。對於這，也很難持反對的見地，所可議者，還非常難能，非一班人所能行而已。

對於上述的這一連串的人生慘劇的最原始的反應是報復。當麥克得夫知道他的妻子被暴君麥克拜斯所殺害時，他決心手刃暴君。對於一個人的血海冤仇，這樣一種報復的態度會引起廣大羣眾的贊美。這也非可厚非。

這也是懲罰兇惡的一種力量，而懲罰這一件事，在這個人世間有時是絕對需要的。更有進者，從被害者的精神健康的觀點著眼，如果冤不伸，憤不洩，會影響到他整個的對於人生的態度，由此成爲一個瘋人，亦非事之所罕見者。但是從另一方面說，「報復」實在是一個危險不過的動機。如果社會允許人報復，鼓勵私人報復，這便等於承認一個人有權處理他自己的案件，這正和法律的觀念互相抵觸，而法律終是維持這個社會的一個不可缺的重要範疇。更有進者，在報復的情緒之下，假如報復的行動實現，所謂「仇人相見，分外眼紅」。這時所加給對方的痛苦和災難，一定又是過分，決不會恰如其分，更不會不及。原始人處置仇敵的殘酷決不是我們今天的法律所能允許的。關於這一點，司披拿莎是絕對正確的。他認爲一個人假如如爲一種熱情所支配，這個人的心量必不廣大。心量不廣大，他便不容易走入智慧之門。報復一事不盡可非議，但也不是解決問題的最善之策。

關於這類事情，司披拿莎的所見和基督教不相背，但有非基督教所能盡者。在他看，一切罪惡原於無知，他會原諒那些犯罪的人，因爲他們不知道這是犯罪。他會勸你不必犯和他們同樣的罪，他會誘掖你勿自局限於痛恨憂傷的小天地裏，他會教你如何去理解造成你的不幸的遭遇的必然因素。既有必然的因素在，這件事分明是自然的軌則，是上帝的意思，直接加害於你的人，也不過是執行自然的軌則或上帝的意思的一個傀儡而已。

了解到這一點時，另有一番意境。一方面，對於不幸的所親的遭遇寄予永恒的同情和哀思；另一方面，對於災禍的造成者同樣寄予無限憐憫之意。托爾斯泰在「上帝看見一切，但你必須等待」這一篇小說裏發明了司披拿莎的意思。

「恨不能止恨，惟愛可以止恨」。我願意我能相信這樣的道理，但可惜我不能。我以爲以愛止恨必須在一個條件之下：便是受傷害者有力量足以毀滅他的仇敵，在道理上也應該毀滅他的仇敵，但是他也不這樣做。這時候愛可以止恨。你的仇敵將永遠成爲你精神上的俘虜，你的超人的道德會提高了你的仇敵的品質，改變了他對於人生的態度。但是假如你的仇敵的力量永遠大過你，你應該毀滅他，而事實上不可能毀滅他，在這個情形下，對於他的原諒不但不能感化他，適足以遭他的非笑。超人的道德不能是弱者掩護其卑劣怯行爲的武器。「實力」終是生存必備的資具，也惟有

有了「實力」才能發揮崇高的道德價值，否則對惡人空談不抵抗主義無異與虎謀皮。

這一套看法，對於邏輯一元論者的司披拿莎都可以通得過。但是邏輯一元論並不是對於宇宙的惟一的看法。對於邏輯一元論者，他的著眼點是「全」，是「絕對」，就我個人言，我不能接受這一種看法，我認爲一件特殊的事情便永遠是那樣一件特殊的事情。這一件事情如果是好的，不能從「全」或「絕對」的觀點把他解釋得變成壞，反之，也不能把他解釋得變成好。不過，話說回來。對於一個充滿了罪惡與不幸的世界，司披拿莎的學說總是有用的一種學說。

後記

這一篇文章根據羅素的西方哲學史，這是一九四三年出版的一本新書。筆者曾在再生雜報一四二期介紹過他的論馬克思的一章。今後如有適宜的機會，還想繼續介紹羅素對於其他哲學家的論述。羅素是並不生疏的一個名字。在國內，他和杜威、柏格森、馬克思是一個同樣的熟面孔。至於他在中國學術界會經留下多少影響，則非筆者所能知。筆者現在所敢說的：他的著作如哲學問題、中國問題、哲學中之科學方法、（這部書，又名爲我們對於外在世界的知識）都是初學者最好的入門教科書。這一本哲學史他自承是受了馬克思的影響而作的。也是對初學者的啓蒙的著作。我們也可以從這裏看出他對於古典的修養。至於文章的素樸的美麗，在現代作家中，不能不有他的地位，也已公認的事實。關於司披拿莎，國內注意他的不多。他的思想類似所謂出世的哲學。所談的如人類的束縛，情緒的力量，理解的能力，和人類自由等問題，直如莊周復生。如和齊物，秋水，大宗師等篇並讀，必有許多互相發明之處。說哲人不當措心於「死」的問題尤合於「莫壽乎殤子，而彭祖爲夭」之旨。斥時間爲虛幻，視萬世如旦暮，完全是羅論和維摩詰經的最深境界。關於論報復一節，筆者完全同意羅素的見解。我也希望我能相信司披拿莎的話，但可惜我不能。拿近事來說，當暴日盛時，如果中國政府說「原諒你一切的罪惡」。豈不笑掉了近衛的大牙？此所謂有一分資格說一分話。我們既不配做司披拿莎，更不能開他那樣大口，倡他那樣高調。據說近世唯物論者很推崇司披拿莎，認爲他對於唯物論有極大的供獻。大概所取於他的便是極端的理性主義和

極端重視知識的原故了。

一九四七，一，五，夜深記。

已寫完了後記，覺得關於以愛止恨的問題還有不能已於言者。近人況周儀有一首小詞：「憐花瘦，移向繡帷中。掩卻碧紗屏十二，曉來依舊有殘紅，不敢怨東風」。偶一展誦，想到宇宙間無可奈何之事，不禁凄然神

傷。由不敢怨東風的詩人忠厚之心來了解司披拿莎的全部哲學，則萬世大聖，猶如且暮。必有相視而笑，莫逆於心的深趣。所要辨明的，這不敢怨東風之心是智之極，仁之極，絕非懦怯卑劣者所得而假借。我們既不能到此境地，似乎還是以堅決怨東風可以免於大過。一，六，晨又記



各國政治制度問答

(續二)

·王厚生·

四、國會每年必須集會。

「英王無過」(The King Can do no Wrong)條在英國法律上發生何種效力？

答：法院根據此條，可拒絕人民對英王之任何告訴。

那些是英國憲法之成文部分？

答：英國憲法之成文部分甚多，最早的如大憲章，如人權法案，如王位繼承法，以及後來關於改革議會之重要法案皆是成文部分。

英憲既有成文部分，何以世人仍謂英憲非成文？

答：英憲雖有成文部分，然無完整之憲法法典，且不成文之憲法習慣英人遵守不諱，此所以世人謂英憲非成文也。

英國議會(或稱國會)如何組成？

答：英國議會係由貴族院和衆議院合組而成者。

貴族院如何組成？

答：貴族院之組成分子有四種：王子成年後，即可有貴族院議席；世襲貴族；教會議員，包括大主教二人，主教二十四人，共二十六人；此外英王復於著名法學專家中選聘六人。今之貴族院，其議員總數在七百四十名左右。

貴族院之職權如何？

答：自一八三二年後，貴族院之權限已大減，特別是財政權，貴族院不僅無提議之權，且無修改之權，一九一一年國會法通過後，貴族院對立法之否決權大受限制，凡經衆議院通過提交貴族院之議案，如貴族院堅決反對時，雖仍可應用耽擱權(Suspensive Veto power)，使該議案於二年之內，阻止其成爲法律，然而，貴族院對議案之反對，也只能限於此，若衆議院堅持前議，爲應付急務計，仍可不顧貴族院之耽擱，於二年之內，設法連續通過該議案三次，逕送英王批准頒行，而貴族院無可奈衆議院何。

貴族院唯一保有之耽擱權，如上題所論，果不發生作用乎？

答：否。貴族院反對衆議院議案，加以耽擱，衆議院可以在二年內於三次年會中連續通過原案三次，逕送英王批准頒行。然須注意者爲貴族院所耽擱之二年中，衆議院即使堅持，立望其議案之成爲法律，至少應是二年以後之事，在此二年之中，情勢變遷，當年適用之案，二年以後未必仍能適用。再論二年內衆院各黨勢力之隆替，安知不起變化，當年提案之政府黨或已下野爲反對黨矣。而今之政府黨未必一定贊成當年爲政府黨今爲反對黨之提案，所以，無論如何，貴族院雖無實際大權，其耽擱之權亦足可使衆議院難堪。

衆議院如何組成？

答：英之衆議院，由人民普選出之。即以人口爲標準，將全國劃分爲五百餘區，不論男女，凡年滿二十一歲之公民，概有選舉權。各選舉區可選出代表一名，中有人口倍於他區者則可選出代表二名，故今之衆議院，其議員總數約在六百二十名左右。

衆議院之職守若何？

答：衆議院除獨擅立法大權外，在英國政治上，衆議院尙有數種重大貢獻：

第一、衆議院調羅全國人才，以爲內閣閣員之初步選擇，因內閣閣員必爲議會議員，故凡議員之能力經驗口才優秀者，自有機會被選爲閣員。

第二、衆議院牽制內閣。衆議院監視內閣之措置，可以在議會中提出質詢，尤其是反對黨，在衆院中時刻伺機以動，內閣一切舉動，自然十分謹慎。

第三、衆議院之議員大多能代表人民各方面之意見，監督國家之財政，代表人民立法。

衆議院之議長如何選出？

答：衆議院議長立場中立，所以不論議員黨籍如何，如無退休之意，常由前任議長蟬聯。

衆議院議場形式如何？

答：衆議院議場爲長方形，院之上端正中置議長座，向南，座前設案爲祕書席，兩旁列長椅數排，爲議員席，政府黨據其右，反對黨據其左，相對而立。旁聽及記者席視樓上廂廊。院之正門對貴族院。議長座後有側門，爲集會時議員出入口，場外爲走廊，通休息室，吸煙室，圖書館，餐廳等處。議場面積不大，議席僅容議員總數之半，如六百餘議員全數到場，後至者只能鵝立。議員座前不設案，議員不能伏案作書。首相及總次長坐右席第一排，反對黨領袖及重要人物坐左第一排，後坐者助厥，儼如兩軍之對峙。議長居中，不偏不倚，兩黨在此院中，將以合法手段，一決政見之異同焉。

英國議會之立法程度如何？

答：任何議案，例須經過三讀程序，始能通過：
初讀：如有提案，先准得衆院許可，乃將案件送交祕書，由祕書室讀

其名，即爲初讀通過，手續極簡單。

二讀：初讀通過之案付印，列入議程，次日分發各議員，舉行辯論，首相或提案議員首起解釋議案重要，以爲辯護，反對黨領袖起立反對，或提修正，惟二讀討論限於原則，不及細目，辯論終結，遂付表決，如被否決，即爲對政府不信任之表示，如獲通過，進一政府交常任或全院委員會討論（視議案之性質而定）此一階段爲研究細目，政府黨與反對黨兩方有充分時間進行激辯，委員會討論終結後，乃將討論結果報告衆院，至此進行三讀。

三讀：三讀討論限於已經修在之議案之原則，反對黨可能再提否決之動議。如經通過，即成衆議院決議案。

衆院通過之議案交貴族院複議，複議程序，與衆議院大致相同，亦須經三讀通過。議案經兩院通過後，最後送英王批准頒佈施行。

內閣是什麼？

答：在英國內閣是最高行政機關，它是英王和國會的中間機關，對英王代行職權，對國會則負行政責任。在英國法律中，內閣兩字從不提及其，它不過是昔日樞密院的脫胎機構而已，但是，英國人民，一致承認內閣之存在和尊重其地位，依諸習慣而已。

內閣如何組成？

答：內閣由國會（英國國會雖由衆議院和貴族院合組而成，然今之貴族院，已無實權，故普通謂國會僅指衆議院而言）多數黨組織。衆議院選舉揭曉後，英王立召多數黨領袖授命組織新閣，多數黨領袖任首相，一面邀同黨中人分配閣席，再奏請英王任命。

內閣有何種特點？

答：英國今日之內閣，其特點可分四端述之：
一、內閣雖受國會控制，生命操之國會好惡，然內閣在實際上却操縱國會，成爲國會之駕馭委員會（A Steering Committee Of The Parliament）。

二、內閣由一黨組成，而非聯合各黨組成。

三、內閣全體負連帶責任，國會不信任內閣中之一份子，或否決某一開員之議案，即可視爲對內閣全體不信任，內閣應全體辭職，或解散國會。

會。

四、首相在內閣中之地位特高，因首相在政府中是政府的領袖，各
大臣歸其任命，在黨中則為黨之領袖。

內閣何以能操縱國會？

答：內閣操縱國會從下列諸方面見之：

一、國會立法時間由內閣分配，衆議院每周集會五日，而討論政府提
案之時間計佔四日，如四日猶感不足，其餘一日亦可改作討論政府提案之
用。

二、重要立法案概由內閣提出，提出後，為答復疑問，辯護敵黨之反
對，整個議會，但見多數黨之活動。

三、內閣管束同黨議員投票，凡遇議案提付表決之際，政府黨迫令同
黨議員投票，以對抗反對黨。

四、內閣可以解散國會，以壓迫反對票者。
內閣既控制國會，然國會又將何以控制內閣乎？

答：國會控制內閣之道亦多，舉要者於下：

一、內閣雖可用種種方法操縱國會，惟內閣對國會之反對甚顧忌，所
以對國會之支持仍時刻爭取，此使內閣不敢褻瀆國會也。

二、內閣員必須為國會兩院中一院之議員（普通為衆議院議員）。
三、國會對政府措置及各部部務有疑問時可於國會集會之時提出質問
，令有關閣員答覆。

四、如國會不滿內閣政策，可提出不信任案，令內閣辭職，以謝國人
。從歷史上看內閣由何種人物組織，及其今後之趨勢為何？

答：近百年來，就內閣組成之分子言，可分三個時期：

第一時期：（一八三二年——一八六七年）內閣之組成分子多為貴
族。

第二時期：（一八六七年——一九一六年）出自衆院之閣員漸多，
閣員出身大都是中產階級。

第三時期：（一九一八年）迄今閣員大部是衆議院議員。
一九二三年後，貴院議員已不得出任首相矣。內閣今後之趨勢是閣員
名額日漸增多，地位日益增高，權力也日趨集中於首相及重臣之手。

英國行政機關（如內閣）有無頒發命
令，代表法律之權？

答：有。行政機關為應付實際需要，
可以頒發命令，以代法律，事先毋須經過
議會立法手續。此種行政機關所頒命令在
英國名之曰臨時法令（Provisional Order
Bills），惟議會對此種命令，仍保留最後
核准之權。

英王在帝國中地位如何？

答：英王是帝國之元首，為帝國之最
高統治者，百官之權，概由王授與，故為
王之臣僕。

英王在法律上有何種權力？

答：英王在法律上之權力極大。彼為
立法之主權者，行政之元首，陸海空軍統
帥，教會首領，他如官吏之任免權，外交
權（包括和戰，締約，接受和派遣外交使
節諸權），赦免權，解散國會及享受一切
榮典之權。所以英王在法律上之權力，無
有出其右者。

英王與內閣之關係如何？

答：英王在法律上之權力雖極大，但
實際英王并不運用這些權力，而係授諸內
閣代行者，所以英王可謂名義上的執行者
，而內閣則為事實上之執行者。英王既將
大權授諸內閣，則一切內閣自歸行政責任
負之，英王乃退至超然之地位矣。

英王與內閣總理（或稱內閣首相）之



死者一人 死者八人 死者八十八人 死者一百八十二人 死者一百萬人

關係如何？

答：英王沒有自由選擇內閣總理之權，凡國會多數黨之領袖為當然內閣總理，如政府失信議會而辭職，反對黨領袖當然有機會組閣而自任首相。內閣總理組閣之權由英王授給，但內閣組成後，內閣却向議會負責。

英王是否有權罷免內閣總理？

答：內閣向議會負責，間接向全體選民負責，只有代表選民之議會認為內閣總理行政上有重大錯誤之時，可以提出反對，投不信任票，要求內閣總辭職，是故英王不能任意罷免內閣總理，惟有人民覺得內閣總理有過失時始可罷免，如果人民擁護支持內閣，英王縱欲罷免之，改選之結果，恐仍將召回請組閣矣。

英王實際上有無任命官吏之權？

答：法律上英王確有任命官吏之權，實際上等於無。內閣閣員概由首相決定，英王不過在形式上照例任命而已。惟不重要之首席（重要之首席如財相，外相等）及外交官之任命，首相為尊英王之意見，略能發生影響，但如完全不能聽從英王之意見，亦焉不可。

解散議會之權，是否由英王親自行使？

答：否。自一八三四年後，英王從未親自行使解散議會之權。實際上由內閣代行之。內閣得此乃作強迫議會通過議案之要挾。

「皇位」(Throne)和「皇」(King)有何區別？

答：「皇位」為英國君主立憲政治中制度之一部分，是大英帝國之象徵，「王」者人也，「王」可更換，而「皇位」却不變也。

「皇位」在英國不廢，依然存在，究有何價值耶？

答：「皇位」之存在，有利英國民主的運用，故雖思想激進者，亦不思廢除皇位，至「皇位」之存在，有各種價值：

一、鞏固國基，因「皇位」在英人心目中永遠存在，即使王有死去，也不影響國事之進行，社會之安定。

二、維持人民對帝國之忠心，及維繫殖民地對帝國之關係。

三、「皇位」處中立地位，超脫黨派，居間調停黨爭，避免各走極端，致使國家社會蒙受損失。

四、皇室之道德可為英人之表率，且皇室予慈善事莫大擊助。

英王如何獲得民心？

答：「皇位」存在之價值既如上題，然「皇位」之價值，有賴人民對英王之感情而定。英王之得民心，有原因三：

一、英人有崇拜偶像之天性，英王者莫善之偶像也。

二、英王能與平民接近，易受人歡心。

三、英王關心民瘼，往往親自出訪貧民疾苦情形，予以救濟。

英國兩黨制度何時始起？演變及現勢如何？

答：英國自一六八八年革命後，即形成工黨與民黨兩黨。至十九世紀始變為保守黨與自由黨。第一次大戰之後，自由黨勢力衰微，而有勞工黨之興起，與保守黨對壘，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一年勞工黨由麥唐諾(Mac Donald)領導第一次執政，至此次大戰後，保守黨邱吉爾(Churchill)垮台後，勞工黨在阿特里(Atlie)之領導下再度當政。英國歷史上和在政黨數量并不止兩黨，不過能勢均力敵，互相抗衡者，始終祇兩黨耳。

英國政黨史上佔重要地位者有幾？

答：保守黨，自由黨，和勞工黨。

保守黨，自由黨和勞工黨之背景與政綱有何不同？

答：保守黨之背景：貴族，地主，教士，富商，軍人，農人及實業家之成分，即其家庭環境，社會地位關係，亦多加入該黨，觀其黨員之政綱，即可知保守，穩重和不想激進革命也。在傳統政策上，保守黨所信奉者為維持大英帝國之統一，外交上維持帝國之權威和利益，商業上對外主張提高關稅，對內自由競爭，財政上保護私產，反對直接稅，反對國有政策。

自由黨之背景：以中產階級為主，富商大賈，小資產階級，店員，工人也有。傳統主張為自由貿易，個人主義，外交政策較保守黨略為緩和，主張實業歸私人經營，反對收歸國有。

勞工黨之背景：以工人及工會作基礎，代表勞工階級，表揚社會主義。其政綱以改造工業制度為中心，實施社會政策，平均國家財富分配為目標，而以資本及土地逐漸收歸國有以及工人參加實業行政為手段，財政上採「均等犧牲」(Equality of Sacrifice)政策，以累進稅制徵收財產稅。外交上主與各國修好，對德國和緩，扶植聯合國機構，扶助印度自治等。



學潮！學潮！學潮！

勞工黨與其他各國社會主義者不同之處在方法，因英國為資本制度先進國家，工業發達，資產階級在政治上經濟上勢力極大，勞工黨欲以激烈手段達到社會主義目的殊不可能，故英國今日之勞工黨主張雖激烈，而手段則較和平也。

今之自由黨在英國政治上是否仍有舉足輕重之地位？
答：否。自勞工黨興起後，自由黨中一部份思想偏右者與保守黨接近，故英之自由黨，實際上已被兩方面吸收以去，無力再在政治上發生大作用焉。（英國政治制度完）

· 舊風 ·

勝利轉瞬二年了！除了勝利乍臨的時光，給予人們曇花一現的心頭喜悅而外，中國彷彿回到黑暗悲慘的歐洲中世紀的時代了！

上焉者普遍的貪婪，搾取，昏聩，麻木……老百姓普遍的飢餓，窮困，呻吟，死亡……戰神瘋狂了，戰神咆哮了，席捲了大地的一切，吞噬了人世的幸福，埋葬了一千萬方里四百兆人民新生的希望！

請看吧！皇親國戚，達官貴人，天天張着血盆的大口，吮吸全民的膏血，少數人的財富權勢，和大眾的窮困死亡，恰恰成了反比，向着兩個極端拔腿奔跑，他們的財富權勢高漲一丈，大眾的窮困死亡繼之以十丈百丈，他們的財富權勢高漲十丈，大眾的窮困死亡繼之以千丈 萬丈 萬萬丈！

請看吧！僞官大到周佛海，戰犯大到任援道，可以蒙恩特赦，加官進爵，翻來翻去是「國民革命」中的「忠實同志」，依然盤踞在人民的頭上！

請看吧！多少熱血頭顱換來的「五強」地位

。一落千丈了！旅順、大連、青島、澳門、香港……依舊飄揚着異國的旌旗，市場上「無美不備」，連咖啡攤上的招牌，都寫着「全姆、白脫、吐司」而不寫着「果醬、奶油、烤麵包」了，甚至戰敗國的日本，在盟邦管制之下，據然指揮憲警，槍殺僑胞了！

請看吧！物價成幾何級數的飛漲，市井小民被逼着搶劫、盜竊、殺人、自殺……以生命換取一口薄粥，連中樞坐鎮的首善之地，也不能壓制蔓延全國的搶米風潮。僅僅上海一地，街頭巷尾，天天要出現幾百頭的露屍，偌大的中國，該派有多少人飢火中燒！多少人轉乎溝壑！

請看吧！這就是中國今天的現實——一幅怨通天國慘絕人寰的圖畫呀！學生是正義的化身，不能忍受今日之醜惡無恥的現實啊！

整個局勢籠罩在比死寂還死寂昏暗更昏暗的氛圍裏，從那裏得到一點兒希望？從那裏看到一點兒曙光？到處瀰滿了一片亡國氣象，甚至比起歷史上的末朝衰世來，還有加無諱！

再看看自己的生活吧！衣履不週，三餐不飽，思想窒息，精神頹唐，國運和個人的命運一樣的悲慘，國步和個人的前途一樣的艱難。「躲進小樓成一統，管他春冬與夏秋」吧！南起瓊崖，北迄沙漠，到處是一片汪洋，什麼地方有建築小樓的綠洲呢？茫茫呀，無底無邊的茫茫！

他們又無法和大人先生們媲美，把命運寄托在白宮的主人身上，華爾街的神士身上，巴西的橡樹林和瑞士的地皮洋房身上，祇有和這個魚爛破碎的祖國共終始，瞻念前途，是正在揭幕的悲劇。

學生是敏感的先覺，不能無視來日之崩潰毀滅的命運啊！

英雄們斥之為「奸匪」，假如真是「奸匪」，我不禁要為英雄們捏一把冷汗，敲一次喪鐘了！「奸匪」豈不是網羅了四海之英，九州之傑？豈不是漫山遍地，天下皆是？「奸匪」早就「為王」了，英雄們祇合「為寇」了！

英雄們斥之為「暴徒」，假如真是「暴徒」，他們早就入贊中樞出鎮封疆了，早就成爲中國

之命運的担当者了，早就成爲「正統」「法統」「道統」的當然繼承人了，早就「明禮義」「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了，早就够資格打

人、綁人、捉人、殺人了的，「暴」則暴矣，英雄們豈肯豈能又豈忍聽其毫髮！

英雄們斥之爲「特殊階級」，假如真是「特殊階級」，我們不勝痛寐求之馨香禱之了。不是嗎？大家有一九四七年的流線型的新汽車，有無數無數的金條美鈔，築別墅於瑞士，探聖蹟於巨窟，古往今來，上下四方，那裏有過這樣的「盛世」，恐怕白宮和克林姆宮的主人，也要稱臣來朝，三呼萬歲了吧！

學生有純潔的靈魂，不是含血噴人的謊言所



(三)英蘇接近

英國在戰時飽經兵燹，創巨痛深，其經濟情形與美國迥不相同，戰後努力復興，一時尙難收效。夙以煤鐵生產及殖民地遍布全球，國富兵強，稱雄世界；自經兩度戰役，情勢大變，殖民地須予獨立，自治屬地亦與母國關係漸疏，煤產係主要輸出品，亦爲工業動力之原，今春乃以煤荒聞，經濟上所受打擊，不可謂不巨。當存煤告竭情形嚴重之際，其當局發表白皮書載稱：戰事雖

能污穢的啊！

在這網紀廢弛人心麻木的今天，在這亡國無日葬身無地的今天，青年學生，也祇有青年學生，良知未泯，熱血未乾，如同巨人般地站起來了，高舉着「要吃飯要和乎要自由」的火炬，光芒萬丈，照耀長空，顯示出人民底聲音，祖國的希望！縱然「啼得血流無用處」吧！又怎能「不如絨口過殘春」。這是孤臣孽子的悲痛心境，這是不可爲而爲的偉大氣魄，這是催促破曉的午夜悲鳴！

他們的心情是寂寞的，但四境正燃點着正義的火花；他們的行列是孤單的，但聲援的聲鼓動地而來；他們的道路是遙遠的，但祖國的召喚聲

論世界經濟合作 (續完)

已結束，經濟危機甚爲可慮，一九四六年輸入超過三億三千五百餘萬鎊，雖有無形收益，(如航運保險收入投資利益等)可資貼補，虧損尙非少數。茲列該年國際收支略數如下：

| | |
|-------------|----------------|
| 輸入貨價 | 一,二四七,三三四,一三五鎊 |
| 輸出貨價 | 九一一,六八六,二三八 |
| 輸入超過 | 三三五,六四七,八九七 |
| 占領德境及駐軍他國經費 | 三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
| 減去無形收益 | 二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

音，響激雲霄。

幾十把小刀，幾百根鐵棍，再加上在陰暗角落裏蠢動的一小羣人物，這就是英雄們的全部，「英」何在？「雄」又何在？

魯迅對肺病吐血的血柔石(？)，以慈祥激動的聲音說：「中國需要年青的你，不許再吐了！在今天，中國更需要你們了，然而，年青一代的血，流得太多了，太多了，真是太多了！「血不會白流，痛苦該有抵償，犧牲不至徒然，」讓我們信任巴金的談吧！並從心底裏迸發出一點聲音：青年萬歲！青年萬歲！青年萬歲！

鑒空。

不敷數

四〇五,六四七,八九七

然則此不敷數四億零五百餘萬鎊，如何彌補耶？曰賴有借得美國及加拿大之款計五十億美元，可資挪用，如此借債度日，殊非持久之策，本年的經濟預算，能否使收支相合，不必動用借款耶？試就下開各數加以研究：據當局預計本年海外支款(包括支付入口貨價駐外軍費及其他國外支款)須六十五億美元(每鎊合四元)；但本年向外售貨及服務收入(如航運保險等)，預計只能達到五十一億美元。不敷十四億美元，仍須挪

用借款。且按收入總額中，以四十八億元為出口貨值較諸一九四六年實收數佔高三分之一，平均每月須輸出四億元，但以本年第一季生產情形論，恐僅有去年輸出百分之七十五。故當局一再宣言，警告民衆謂：「此後為挽救危機計，務須努力殖產，以便增加輸出，否則只有挨餓而已。縱能增加生產，為擴大輸出起見，應以覓取市場為急務，因美貨銷行各處，如水銀瀉地，無孔不入，為避免衝突計，勢不得向東歐方面設法填塞，美蘇所以能接近者，此其一。工黨在未組閣前，所標政綱，本有與蘇合作之說；乃自握得政權以後，其對外政策，不免親美而疏蘇；如英美軍備標準化，（在右翼方面稱為軍事同盟實則非也）德意駐軍區合併之議；以及在聯合國中並歷次外長會議席上，均有兩國合謀對蘇跡象；與美愈接近，勢必對蘇愈疏遠，以致引起同黨左翼分子之反感，遇有重大議案，在國會中討論時，敵黨（保守黨）反擁護當局之政策，其投反對票者則為當局之同志，左翼分子所以敢與當局對敵者，當然有一部分黨員為其後盾，當局為緩和人計，乃有延長英蘇盟約之議，而在經濟上亦有接近企圖，藉獲有無相通之利益，此其二。由上述者觀之，英蘇接近自須成為事實不但對蘇如是，即對東歐各國，亦必較前接近。曩日英國雖對彼等措措，不能滿意，但在經濟上尚有相當聯繫，曾救濟羅馬尼亞之饑饉；予匈牙利以信用貸款，最近似已更進一步，據四月廿七日倫敦廣播官方聲明，已與波蘭訂三年貿易協定；依據該協定，此後三年間，波蘭將輸英二十五萬噸的煤（供英船航行波羅的海用），與值二千三百萬鎊的他種貨物

，其大部為糧食；英國則對波輸出值三千五百萬鎊的貨物，其大部分為機器。故在英國方面為輸出超過；而在波蘭則可多得生產工具，以便進行建設，實無兩利之道。又據報告：英國擬更與南斯拉夫及捷克進行商務談判；派赴蘇聯的貿易代



表團，曾在莫斯科與蘇當局熟商恢復貿易事宜，計歷三星期之久，磋商已有頭緒，擬在倫敦繼續談判，本月十三日據貿易部主管海外貿易的次長威爾遜（充代表團團員）在下院聲明：「蘇聯自

明年起，將有大宗糧食剩餘，其大部分為穀類，可運赴國外，亦能輸出木材；希望英國供給機器及運輸設備。」現各國均有糧荒之患，民食不足，殊為可慮，蘇聯為世界最大農國，本年春耕已畢，割麥工作現方開始，據稱春麥豐收；預料明年又有大宗餘糧；此後英蘇恢復貿易，不難把握注此，他國亦可間接受益，經濟合作之原則，固顛撲而不可破也。藉英蘇之接近，設法使美蘇間衝突，漸見緩和，亦未可知。

(四) 英美協調

英倫夙以富強稱雄世界；美國則為新造之邦，乃竟後來居上，戰時尤能增高生產，突飛猛進，勝利以後，美國製品暢銷各處，實為英貨勁敵。說者輒謂英美兩國在經濟上利害衝突，英國以推廣輸出為維持生命要圖；美國則藉暢銷貨物以免恐慌發，工人失業；彼此競爭各不相讓，只見兩大資本主義國家其鬥爭日益尖銳而已決無調協之可能。竊謂不然，美蘇對立，一時固難戰事；英美兩國，同屬盎格魯薩遜人種，兩次大戰雖難相共，其關係非美蘇二者可比。且在英國瘡痍未復，重新建設，尙難收效，目前固須倚美為後盾；美國亦宜酌留餘地，以維英國之生存；安肯其互相照，自行火併，俾蘇聯坐收漁人之利耶？前年十一月，美國貸款於英，計三十七億五千萬美元，其所希望於英國者：廢除大英帝國內的特惠關稅制；並開放英鎊區域，例如印度存英的金鎊基金，（按在戰時印度代英購印貨物及勞役墊付之款存於倫敦不能換取他國貨幣是謂金鎊基金（應許其自由兌換。英國此後設法按實行，則

英鎊集團根本打破，所有英屬自治地殖民地門戶大開，美貨輸入源源不絕，勢將壓倒英貨，英國恐無以繼續生存矣。去年十月，曾由美國發起世界貿易會議，開第一次籌備會於倫敦，到會者有十八國代表，大抵為與英美有關之國，蘇聯及東歐諸國，均未代表蒞會，（捷克雖有代表實僅旁聽而已）。美國方面所主張者有二端：（一）撤除關稅壁壘；（二）包括取消匯兌統制輸出入定額制及集團經濟等。（三）公決國際貿易憲章。當此大籌備會未開以前英帝國各屬先集議於倫敦，其次議案：為在帝國範圍內，可減少特惠權中之若干重要者，廢止其若干次要者，並非撤消全部，任何特惠權如有改革，美國亦須照樣辦理。如此局部的讓步，美國雖未必滿意，但自由貿易之原則，須不妨礙各自生存，方可推行無阻。為求世界繁榮起見，國際貿易，決不能由任何一國或數國壟斷為章章明甚。正式會議在今秋舉行，英美與

各國開貿易談判，終必出於互讓，苟能互讓，方可各自生存；而與自由貿易之原則亦尚吻合。故吾謂英美折衝結果，非達到協調地步不可。

（五）結論

英美二國對於經濟合作，在節目上雖有爭執，至涉及根本問題則不至背道而馳也。本月十七日據合衆社倫敦電稱：「聞英政府決於秋令再向美告貸十億鎊（約合四十億美元），因舊借款原定到一九五一年底用罄；乃現已動用十九億萬美元，至一九四八年下半年全數即須告罄，故務磋商新借款，華盛頓方面似有允意。」此為雙方可協調確證之一。又十八日據同社倫敦電云：「聞英蘇間於六個月內可成立一批貨物交易，其數量之巨，為大戰以來所未有，蘇聯將輸出煤油木材石綿小麥一百萬噸與其他種類；以與英製噴氣飛機並玻璃貨製造方法及其他技術科學的祕密相交換。（但不包含原子彈的祕密在內）此舉實行，

可使英倫現行的糧食配給制，即告結束；美國聞此消息，亦有出乎意外之感。」據此則英國此後可得蘇聯大宗餘糧以裕民食；美國亦可移其輸英者接濟他國；益處相劑，各方面均蒙其利。匪特此也，目前美蘇間之隔閡，一時尚難破除；但英蘇恢復貿易，蘇聯果有大宗餘糧，可由英間接轉輸他處，免美獨任救濟之勞，蘇美之間，縱非直接合作，亦可藉此融和感情。據路透社倫敦本月三日電稱：歐洲經濟委員會，已在日內瓦開第一次會議，蘇聯亦遣代表參加，此為一種好消息。莫斯科外長會議，對於德國經濟問題，未經議妥，以致歐洲全部經濟受其影響；該委員會既有蘇聯代表參加，與上述貿易會議以英美為主體者不同，苟能以英蘇合作精神，推及歐洲全部，則該會可獲成功。歐洲東西兩方果能破除隔閡，經濟合作，將不難推及於全世界矣。（完）五、二十。

參政會中民主社會黨關於和平提案全文

抗戰結束，舉國翹足以待國家之和平與法治之實現。始焉政治協商會召集，有政治民主化，軍隊國家化之五項決議。殷殷望治之民，以為內戰可以終息，和平可以旋踵而至矣。去年三四月東北之角逐旋起，延及國內。五六月間，雖已有東北停戰交通恢復與駐軍地點之協議，卒未能簽字，而內戰延長。十一月國大召開，憲法雖已議定，而中共終未承認。及政府改組，曾宣佈施政綱領，其第一條曰改組後之政府以和平建國綱領為施政之準繩，其第四條曰中共問題仍以政治解決為基本方針，只須中共願意言和，二日鐵路交通完全恢復，政府即以政治方式謀取國內之和平統一。按綱領文字言之，似乎中共問題之政治解決有二前提：一曰中共願言和，二曰鐵路交通恢復。然自國大召開，迄於今茲，為時已逾五月，試問武力解決之成效如何，泰安既得而復失，又繼以第二度之牧復，蘇北各縣名曰肅清，實則各鄉猶為中共所盤踞，如此人力財力物力之消耗，以致金融無法安定，工潮學潮起於京滬，僅此龐大之消費，足以造成全國之不安，而軍事勝敗更無論矣。兇乎生活中之不安，更足以影響於軍紀之無法維持，其相為表裏之故，宜深長思之，竊以為政府處今日形勢之下，惟有循政治解決之途徑，邀請中共代表團即日來京，重復舉行和談。語曰精誠所至，金石為開，苟以民間疾苦及國家前途為念，則有何不可忍讓之處？美國南北內戰一旦休戰，握手言歡，全國之團結反更甚於昔日，美國今日之所以居世界領導地位，實由於此。今改組之政府，既以和平建國綱領為準繩，應不拘於字句原義之如何，率先伸和平之手，以樹全國共同悔禍之先聲。是否有當，敬候公決！



蘇中解放區及其他 (續十六)

八、新型的軍事武裝

毛澤東在中共中央刊物

「共產黨人」發刊詞上說：

「中國革命的基問題，是武裝鬥爭問題」，和這個武裝

鬥爭問題並立的，毛先生還指出有民族統一戰綫問題，黨（指中共黨）的建設問題，這三個東西能够執行和運用得正確，中國革命的成功，可操左券。但一切必須以前者的流血鬥爭，來保障後兩者的和平勝利。

「政黨應該不應該有武力？」我們無法抽象的發問，抽象的評斷，就中國的現狀說起來，一個政黨假如沒有武力，不是做統治集團的附庸，尾巴，就是失去了政治上的發言權，甚至連生命和自由，也為統治集團剝奪殆盡。自袁世凱為大總統為洪憲帝以來，統治集團雖屢有變遷，而這種政治作風迄未變更，抗戰前的三四年，在「以法西斯新血液。注入國民黨舊軀殼」的運動下，此風為害尤烈。

中共新四軍政治委員饒樹石說過：「假如今天我們放下了武裝，明天我們就要被縛赴刑場！」這中間不免帶點誇大過激之詞，然而，缺乏和平鬥爭政治環境的民主環境，這總是一個事實。「政黨應該不應該有武力？」這不是本文論述的範圍，暫時略而不談。

一九二七年的北伐勝利，革命軍由局處廣東

的一隅之勢，兩年內底定中原全局，關外王張學

良也不能不易轍奉朝，憑良心說，蘇聯的援手，

中共的實力，實在是決定的因素。甯漢分裂後中

共的慘敗，書生出身的陳獨秀譚平山輩，沒有積極發展軍事力量，積極掌握武裝鬥爭，是招致潰

敗的總根源。這個血的教訓，百倍加深了中共黨人的軍事觀念，二十年的國共政爭，實際上是一刀一槍的戰爭史，毛澤東在大渡河上假如變成了石達開，那一切問題會得一筆勾消的。

中共是全心全意的，把主要精力化在建設黨軍上面，它的成就和創造是驚人的，不可侮的，它的國際敵人和國內敵人，因之而沮喪失色，黯然無光，有奈何他不得之嘆。

現將詳情介紹如下：

一、戰爭學說與軍事指揮藝術

在軍事學說上，久有「政略決定戰略」還是「戰略決定政略」的兩個原則問題的存在，前者為列甯所崇奉的，他在戰爭論筆記（戰爭諸論）國名軍事學家所著）中，開發得很為詳盡。而後者是希特勒，戈林之流，最為倡導和擁護的學說

「戰爭——不但是政治的繼續，而且是政治的延長，」這是共產黨為經典的理論。共產黨人不承認世界上有不包含政治意義的戰爭，當政治目的無法以和平手段達成時，祇有訴之於軍事鬥爭的特殊方式。但戰爭本身又發展成為獨立的

完整的體系，譬如軍事建制，指揮藝術，部隊政

工等。

共產黨人又將戰爭分為革命的與反革命的兩種性質，前者是屬於被統治階級，殖民地，或弱小民族方面，後者則屬於統治階級，宗主國，或侵略民族方面，對於後者應該無條件的反对，前者應該擁護和及时的發動。戰爭的總根源，由於階級社會的存在，階級的消滅，也就是戰爭的消滅。他們是不滿於人道主義者和反戰主義者的，認為這是自覺的或不自覺的鞏固統治階級的既存事實，削弱被統治階級的戰鬥意志，「以戰爭消滅戰爭」，這是列甯在戰爭學說中的主要思想。

現在來談中共的軍事指揮藝術：

共軍的游擊戰術，曾博得舉世的驚歎和誇耀，但共產黨人自己，並不滿意外界祇作游擊戰術的誇耀，他們深信在二十年的戰鬥裏，已經樹立起新興的獨特的優秀的軍事指揮藝術。所謂「新」與的獨特的優秀的軍事指揮藝術」，包括三方面，一是中國歷史上農民戰爭的游擊戰術，二是蘇聯推翻沙皇政府擊潰國際白軍的革命戰術，三是資本主義國家的現代戰術，對於這三者，有所取，有所捨，有所發展和變化，貫通和統一起來，起了化合作用，成為新的質素——今天的軍事指揮藝術。而毛澤東便是這一戰術的創造人，集大成者。

(未完)

· 運俗 ·

